

抚顺市社会保险多重养老保险关系个人账户退费办事指南

1	主项名称	多重养老保险关系个人账户退费
2	文件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2. 《关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若干问题的通知》（人社部规〔2016〕5号） 3. 《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规定的通知》（人社部发〔2009〕187号）《关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若干问题的意见》 4. 《关于印发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若干具体问题意见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70号） 5. 《关于印发〈城乡养老保险制度衔接暂行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17号）
3	办结时限	30 个工作日
4	受理条件	参保人员若在本地区或异地同一年度内同时参加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或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的；
5	申请材料	参保人居民身份证原件、户口簿原件、社会保障卡或银行卡账户信息
6	服务对象	企业法人、其他组织、参保人员
7	办理流程	参保人向所在地社保经办机构申请→经办机构受理核准多重参保信息或待遇领取信息→退费操作，留存资料，系统发放→业务办结。
8	实施主体	抚顺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所属各分中心
9	办理形式	窗口办理
10	是否收费	否
11	办理类型	即办件
12	到现场办理次数	1 次
13	监督投诉方式	12333